

##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涉及 398 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合计 4,412,068 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26%。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702,236,042 股减少至 1,697,823,974 股。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8 日召开 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39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4,412,068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注销”）。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制定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及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5 年 5 月 6 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印发的《关于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中国建材发改改革[2025]152 号）文件，经报国务院国资委审核，原则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关于制定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5年1月2日至11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天。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无反馈记录。公司于2025年6月3日公告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25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关于制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根据内幕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2025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6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6年7月8日，公司召开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6年7月9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和价格

1.因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对其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对4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个人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注销：

1名激励对象因调任离职，其获授限制性股票合计40,000股，由公司按授予价格17.335元/股加上同期银行定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获授限制性股票合计64,000股，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审议回购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孰低值17.335元/股回购；1名激励对象经认定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获授限制性股票合计24,000股，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审议回购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孰低值17.335元/股回购，同时公司有权收回其因股权激励带来的收益。

2.因公司2025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按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34%比例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八章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及解除限售的条件”的相关规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的考核目标为“2025年较2023年扣非归母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4.22%，

且高于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或同行业平均水平；2025 年扣非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6.5%，且高于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或同行业平均水平；2025 年经济增加值改善值 $\Delta EVA > 0$ ”。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业务单元及子公司层面绩效考核或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导致激励对象当期全部或部分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与回购时股票市场价格（审议回购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 1 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孰低值回购。

根据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1378 号]，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未达到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 394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284,068 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回购 328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656,530 股，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审议回购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 1 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孰低值 17.335 元/股回购；预留授予部分回购 66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27,538 股，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审议回购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 1 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孰低值 15.75 元/股回购。

综上，本次回购注销 398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412,068 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金额、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含利息）为 75,493,748.70 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验资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6]37331 号）。经审验，截至 2026 年 9 月 4 日，公司已向 398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支付股份回购款合计人民币 75,488,551.05 元（该金额不含利息；利息金额为 5,197.65 元，包含利息的回购款金额为 75,493,748.70 元），全部以货币支付，其中减少股本人民币 4,412,068.00 元，冲减资本公积人民币 71,076,483.05 元。

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02,236,042.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702,236,042.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97,823,974.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697,823,974.00 元。

（四）本次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br>数量（股）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 数量（股）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12,728,200    | 0.75%   | -4,412,068    | 8,316,132     | 0.49%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1,689,507,842 | 99.25%  | 0             | 1,689,507,842 | 99.51%  |
| 总计        | 1,702,236,042 | 100.00% | -4,412,068    | 1,697,823,974 | 100.00% |

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

材”）持有公司 37.54%股份；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中国建材持有公司 37.64%股份。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权发生变化。

####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系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对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或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不影响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2 日